

绵阳市涪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绵阳市涪城区财政局文件 绵阳市涪城区农业农村局

绵涪发改〔2019〕99号

绵阳市涪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绵阳市涪城区财政局 绵阳市涪城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公布《2019年涉农行政事业性收费和 涉农价格公示表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（园区）、区级各相关部门：

为切实减轻农民负担，维护农民的合法权益，进一步规范涉农收费和价格行为，提高涉农收费和价格的透明度，按照《四川省涉农收费和价格公示实施办法》（川办函〔2003〕140号）、四川省发展改革委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厅《关于公布〈2019年涉

农收费和价格公示表〉的通知》(川发改价格[2019]356号)、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绵阳市财政局绵阳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公布〈2019年涉农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涉农价格公示表〉的通知》要求,现将我区2019年度涉农收费和价格公示表予以公布,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各乡镇人民政府(园区)、各相关部门要通过报刊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等媒体以及公示栏、价目表、电子显示屏等多种方式,将涉农收费和价格项目、标准等内容公示到乡镇、村组,切实做到让农民群众家喻户晓、明明白白。

二、区市场监督管理、财政和农业农村局要加强对涉农收费和价格公示情况的监督检查,对农民群众举报的各种乱收费、乱涨价等问题,要认真受理,依法查处,切实维护广大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。

附件: 1. 2019年度涉农行政事业性收费公示表

2. 2019年度涉农价格公示表

绵阳市涪城区发展和改革局

绵阳市涪城区财政局

绵阳市涪城区农业农村局

2019年10月12日

绵阳市涪城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19年10月12日印
